

李陞小學校友會

理事會選舉注意事項

1. 於李陞小學 (母校) 畢業或曾修業、年齡滿 18 歲之校友均可參選。
2. 合資格校友、現任母校校長及教職員可於選舉中提名及投票。每人最多可提名 9 人參選 (包括自薦)；及於選舉中選出 9 人為理事。
3. 理事會參選表格須以密封信封 (信封面註明“李陞小學校友會理事會選舉”) 於 2015 年 3 月 9 日或以前送抵母校，其地址為西營盤高街 119 號李陞小學。(如以郵遞方式寄回母校，則以郵戳為準)
4. 候選人名單及候選人資料將於 2015 年 3 月 18 日或以前於母校網頁內公佈。
5. 投票方法
 - i. 郵遞投票：選票須於 2015 年 4 月 16 日或以前寄回母校，信封面註明“李陞小學校友會理事會投票”。(以郵戳為準)

索取選票：如以郵遞方式投票，校友需以回郵信封寄回母校索取選票；

在回郵信封上需清楚註明校友姓名及畢業年份，並貼上足夠郵票。
 - ii. 親身投票：選票可於校友重聚日 2015 年 4 月 18 日下午 3 時 30 分或以前，投入校友會選票箱。
6. 點票工作在各候選人、現任母校校長及至少 2 名現任教職員見證下進行。
7. 得票最多 9 人當選。
8. 選舉結果於 2015 年 5 月 4 日透過電郵及在學校網頁內公佈。